

关于变更东方红 2 号（展期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 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投资主办人的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我司经研究决定变更东方红 2 号（展期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红 2 号（展期）”）、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红 7 号”）、东方红-先锋 3 号（展期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红-先锋 3 号（展期）”）、东方红-先锋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红-先锋 5 号”）、东方红-先锋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红-先锋 6 号”）和东方红-先锋 6 号 II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红-先锋 6 号 II 期”）投资主办人员，情况如下：

姜菏泽先生不再担任东方红 2 号（展期）、东方红 7 号、东方红-先锋 3 号（展期）、东方红-先锋 5 号、东方红-先锋 6 号和东方红-先锋 6 号 II 期的投资主办人。变更后东方红 2 号（展期）、东方红 7 号、东方红-先锋 3 号（展期）、东方红-先锋 5 号、东方红-先锋 6 号和东方红-先锋 6 号 II 期的投资主办人为张锋先生，其投资权限与姜菏泽先生管理该六个产品时的投资权限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投资主办人简历

张锋先生，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基金投资部总监、资深投资经理，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，证券从业时间 14 年，历任上海财政证券公司研究员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，上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，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副总监、基金经理，拥有丰富的证券投资经验。





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ORIEN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4年5月8日



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2号楼31楼 200010
31/F., Building No.2, Orient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er, 318 South Zhong Shan Rd., Shanghai, China
Tel: +86.21.6332 5888 Fax: +86.21.6332 6981

